

公司代码：600777

公司简称：新潮能源

山东新潮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第三季度报告正文

一、重要提示

- 1.1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季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 1.2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审议季度报告。
- 1.3 公司负责人刘珂、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韩笑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林娜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报表的真实、准确、完整。
- 1.4 本公司第三季度报告未经审计。

二、公司主要财务数据和股东变化

2.1 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	26,891,579,670.23	28,445,887,064.59	-5.4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5,913,153,760.24	16,119,425,780.15	-1.28
	年初至报告期末 (1-9月)	上年初至上年报告期末 (1-9月)	比上年同期增减 (%)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395,001,472.17	2,938,625,472.48	-18.50
	年初至报告期末 (1-9月)	上年初至上年报告期末 (1-9月)	比上年同期增减 (%)
营业收入	3,625,069,795.22	4,379,722,893.61	-17.2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91,882,390.36	1,000,598,480.11	-90.8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91,322,374.00	1,000,638,960.30	-90.87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	0.57	6.53	减少 5.96 个百分点

2020年第三季度报告

率 (%)			
基本每股收益 (元/股)	0.014	0.15	-90.67
稀释每股收益 (元/股)	0.014	0.15	-90.67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金额 (7-9月)	年初至报告期末金额 (1-9月)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59,728.85	-9,000.43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债务重组损益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合同资产减值准备转回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367,932.86	693,503.80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所得税影响额	-76,682.00	-124,487.01	
合计	350,979.71	560,016.36	

2.2 截止报告期末的股东总数、前十名股东、前十名流通股东（或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股东总数 (户)				139,648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全称)	期末持股数量	比例 (%)	持有有限售 条件股份数 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东性质
				股份状态	数量	
宁波国金阳光股权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434,343,434	6.39	434,343,434	未知		未知
宁波吉彤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402,962,962	5.93	0	冻结	402,962,962	未知

北京中金君合创业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374,579,124	5.51	0	质押	374,579,124	未知
上海东珺惠尊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282,828,282	4.16	0	未知		未知
深圳金志昌顺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274,757,575	4.04	0	质押	274,757,575	其他
东营汇广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59,259,259	3.81	0	质押	259,259,259	未知
国华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传统二号	249,023,569	3.66	0	未知		未知
北京中金通合创业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168,350,168	2.48	0	质押	168,350,168	未知
上海经鲍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160,259,259	2.36	0	未知		未知
东营广泽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57,037,037	2.31	0	质押	157,037,037	未知
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数量	股份种类及数量				
		种类	数量			
宁波吉彤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402,962,962	人民币普通股	402,962,962			
北京中金君合创业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374,579,124	人民币普通股	374,579,124			
上海东珺惠尊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282,828,282	人民币普通股	282,828,282			
深圳金志昌顺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274,757,575	人民币普通股	274,757,575			
东营汇广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59,259,259	人民币普通股	259,259,259			
国华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传统二号	249,023,569	人民币普通股	249,023,569			
北京中金通合创业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168,350,168	人民币普通股	168,350,168			
上海经鲍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160,259,259	人民币普通股	160,259,259			

东营广泽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57,037,037	人民币普通股	157,037,037
北京隆德开元创业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141,188,958	人民币普通股	141,188,958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上述股东中，深圳金志昌顺投资发展有限公司与不在上表的股东深圳市金志昌盛投资有限公司为一致行动人；北京中金君合创业投资中心（有限合伙）、北京中金通合创业投资中心（有限合伙）为一致行动人；东营汇广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东营广泽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为一致行动人；除上述以外，公司未知上述其他股东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是否为一致行动人。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无		

注：2016年12月2日，国金阳光出具授权委托书，将其持有的公司全部股份对应的股东大会股东表决权、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提名权等权利授予金志昌盛行使。

2020年4月19日，经核查，第十届董事会第四十二次（临时）会议与会董事一致认为，金志昌盛受国金阳光委托向公司通过临时提案方式提名董事、监事人选，与《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协议》约定的国金阳光放弃提名权的合同条款，两者存在矛盾。若国金阳光放弃提名权之后，又将该等已被限制（放弃）的提名权再行授予或委托第三方行使，其将已放弃的提名权再行授予或委托金志昌盛行使是无效的。故金志昌盛亦无权超出《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协议》的约定而代表国金阳光行使已被放弃的提名权。

2020年4月30日，公司收到国金阳光及其执行事务合伙人深圳凯仕通新能源投资有限公司出具的“致山东新潮能源股份有限公司的《函告》”，解除（撤销）国金阳光将所持新潮能源股票对应的表决权对金志昌盛的委托，自函告送达之日起，国金阳光将自行以新潮能源股东身份行使表决权。

2020年5月6日，公司收到国金阳光及其执行事务合伙人深圳凯仕通新能源投资有限公司出具的“致山东新潮能源股份有限公司的《回复函》”，解除（撤销）国金阳光将所持新潮能源股票对应的提名权、表决权对金志昌盛的授权委托，自函告送达之日起，国金阳光将自行以新潮能源股东身份行使股东权利。

2.3 截止报告期末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前十名优先股股东、前十名优先股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三、重要事项

3.1 公司主要会计报表项目、财务指标重大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适用 不适用

- 1、交易性金融资产较年初增加100%，为部分一年内到期的非现金流套期保值合约的期末公允价值变化形成；
- 2、衍生金融资产较年初增加100%，为部分现金流套期保值合约期末的期权时间价值变化形成；
- 3、套期工具（流动资产）较年初增加100%，为部分一年内到期的现金流套期保值合约的期末公允价值变化形成；
- 4、应收账款较年初下降37%，为本期销售结算量因产量下降而有所减少以及本期加快回收应收账款所致；
- 5、其他流动资产较年初下降50%，为本期预缴所得税减少所致；
- 6、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较年初增加100%，为部分一年后到期的非现金流套期保值合约的期末公允价值变化形成；
- 7、套期工具（非流动资产）较年初增加100%，为部分一年后到期的现金流套期保值合约的期末公允价值变化形成；
- 8、交易性金融负债较年初下降100%，由部分一年内到期的非现金流套期保值合约的期末公允价值变化导致；
- 9、衍生金融负债较年初增加136%，为部分现金流套期保值合约期末的期权时间价值以及期权费的变化形成；
- 10、套期工具（流动负债）较年初下降88%，为部分一年内到期的现金流套期保值合约的期末公允价值变化形成；
- 11、应付账款较年初下降61%，因本期对油田开发生产相关供应商的结算款下降导致；
- 12、应付职工薪酬较年初下降39%，由本期支付上年预提的职工薪酬导致；
- 13、应交税费较年初增加137%，主要为本期预提所得税以及矿区资产从价税增加导致；
- 14、其他应付款较年初下降39%，为本期应付油田合作开发其他权益方的资金减少导致；
- 15、套期工具（非流动负债）较年初下降100%，为部分一年后到期的现金流套期保值合约的期末公允价值变化导致；
- 16、其他综合收益较年初下降43%，主要是因为外币报表折算汇率的变化以及公司现金流套期保值合约的公允价值变化导致；
- 17、营业收入较上年同期下降17%，为本期油气价格下跌，公司限产等因素导致；
- 18、营业成本较上年同期增加20%，主要由于本期核销部分未探明矿区权益资产导致；
- 19、税金及附加较上年同期下降32%，主要为本期油气价格下跌，导致油气采掘税额等下降导致；
- 20、管理费用较上年同期下降19%，主要是因为本期裁员降薪导致的管理人工成本下降；
- 21、财务费用较上年同期增加4727%，原因是本期因油田开发资本支出在建项目大幅减少，导致公司本期应付债券利息资本化比例大幅降低，同时费用化比例大幅升高；
- 22、公允价值变动收益与上年同期相比增加3.69亿元，原因是2019年初至2020年9月末WTI期货收盘价格波动较大，导致公司非现金流套期保值合约的公允价值变化较大；
- 23、信用减值损失较上年同期下降94%，原因是本期根据会计政策对应收款项的坏账准备计提金额较上年下降；
- 24、资产处置损益较上年同期下降99%，为本期固定资产处置规模较上年下降导致；
- 25、营业外收入较上年同期下降47%，主要是油田废旧物资处置收益有所减少；
- 26、营业外支出较上年下降85%，为公司上年支付了房屋退租违约金导致；
- 27、所得税费用较上年下降83%，为本年度税前利润大幅减少导致；
- 28、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上年同期下降19%，主要是因为本期油气价格下跌，公司限产等导致油气销售额下降；
- 29、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上年同期下降46%，主要是因为本期油气价格下跌，公司大幅调减油田开发相关资本开支规模，导致投资活动资金支付减少；

30、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上年同期下降139%，主要是因为公司上年度发行高收益债，本年度未增加债务融资。

3.2 重要事项进展情况及其影响和解决方案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3 报告期内超期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4 预测年初至下一报告期期末的累计净利润可能为亏损或者与上年同期相比发生重大变动的

警示及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今年前三季度，WTI平均油价为38.57美元/桶，较2019年全年水平下降32.36%，并创自2004年以来的最低油价。受此影响，公司调整了生产计划以及投融资策略。由于油田开发资本开支额度的降低，公司债务融资的大部分利息支出按照会计准则的要求停止了资本化，并计入本年度的财务费用，该因素将导致公司本年度净利润同比下降较大。此外，因年度油价走势等对公司油气资产减值测试的结果影响较大，公司预计将在第四季度计提大额油气资产减值准备。因此，公司本年度累计净利润将出现亏损。

公司名称	山东新潮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刘珂
日期	2020年10月29日